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1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2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3.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4,56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68,695,87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85,864,121.2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748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8,564.03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43,847.0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0,022.39万元，专户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金额3,824.65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年度，以募集资金支付28,499.10万元，其中：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支出78.70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支出2,681.41万元，收购鸿通科技股权支出18,010.20万元，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支出7,728.79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7,063.12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15,855.1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1,523.29万元，专户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金额4,421.99万元，汇率变动影响-90.1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草案)〉的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根据上述制度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币种 | 原币金额 | 存储余额 |
|---|---|---|---|---|---|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 4100020129202005995 | 人民币 | 1,118,596.99 | 1,118,596.99 |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 40325001040037653 | 人民币 | 32,285,893.67 | 32,285,893.67 |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 592904626710203 | 人民币 | 42,201,901.80 | 42,201,901.80 |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 129980100100391291 | 人民币 | | 已注销 |
| 鸿通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机场支行 | 415686237160 | 人民币 | 961,803.25 | 961,803.25 |
| TPK AUTO TECH(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 40321014048488889 | 美元 | 10,251.79 | 73,693.97 |
| TPK AUTO TECH(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 40321088404888882 | 泰铢 | - | - |
| TPK AUTO TECH(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LAND AND HOUSES BANK PCL. | 2012092045 | 泰铢 | 2,102,964.90 | 447,090.34 |
| TPK AUTO TECH(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LAND AND HOUSES BANK PCL. | 79220012326 | 美元 | 8,596.39 | 61,794.29 |
| 合计 | | | | | 77,150,774.31 |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4100020129202005995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40325001040037653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592904626710203账户已于2025年1月8日前完成销户。

2024年9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上述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7,715.08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5,855.13万元相差8,140.05万元，系公司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所致，其中购买七天通知存款3,440.0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4,700.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年9月27日和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当前的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的行业布局和发展战略，以及国家的产业政策和远期规划，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角度出发，经审慎研究，本公司拟从原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18,010.1988万元人民币，用于收购祥达光学(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达光学")持有的鸿通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通科技")60%股权。

2024年5月27日和202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从原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15,494.50万元人民币变更用途，向控股子公司鸿通科技增资用于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截至2020年11月24日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812.49万元，其中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345.94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466.55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置换。

公司用募投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已实际投入的资金和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的申报文件中关于本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规划一致，预先投入资金的使用状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767号)。

2、2024年5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4年7月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从原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15,494.50万元人民币变更用途，向控股子公司鸿通科技增资用于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部分，截至2024年8月7日，鸿通泰国以自有资金投入"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项目共计353.11万美元(人民币以实时汇率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金额进行了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审核，并出具了《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1139号)。(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部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累计置换273.78万美元(人民币以实时汇率计算)。

公司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9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产品余额8,140.05万元，其中购买七天通知存款3,440.0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4,700.00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9日和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已结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5年1月8日前完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4100020129202005995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40325001040037653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592904626710203账户的销户，并将"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并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合计人民币8,065.01万元(本金额为支付完部分项目尾款后的最终结算金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续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和质保金等，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4年9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5,855.13万元，其中：现金管理产品8,140.0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7,715.08万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年9月27日和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当前的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的行业布局和发展战略，以及国家的产业政策和远期规划，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角度出发，经审慎研究，公司拟从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人民币18,010.1988万元，用于收购祥达光学持有的鸿通科技60%股权。

2024年5月27日和202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为充分把握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高速发展的机遇，提高公司在车载显示业务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海外客户的维护能力，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角度出发，经审慎研究，公司拟从原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15,494.50万元人民币变更用途，向控股子公司鸿通科技增资用于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相关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相关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5年4月28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68,586.41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8,499.10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15,494.50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57,063.12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33,504.70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48.85%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是 | 40,530.18 | 7,025.48 | 78.70 | 6,894.59 | 98.14 | 2024年11月(已完成) | 注1 | 注1 | 否 |
| 2、研发中心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 否 | 14,306.70 | 14,306.70 | 2,681.41 | 10,640.45 | 74.37 | 2024年6月(已完成) | 注2 | 注2 | 否 |
|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否 | 13,749.53 | 13,749.53 | | 13,789.09 | 100.00 | (已完成)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收购鸿通科技股权 | 是 | | 18,010.20 | 18,010.20 | 18,010.20 | 100.00 | 2024年3月(已完成) | 注3 | 注3 | 否 |
| 5、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 | 是 | | 15,494.50 | 7,728.79 | 7,728.79 | 49.88 | 2026年6月 | 注4 | 注4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68,586.41 | 68,586.41 | 28,499.10 | 57,063.12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无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68,586.41 | 68,586.41 | 28,499.10 | 57,063.12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注：1、近几年，地缘政治以及去全球化的影响进一步向经济领域渗透，加剧了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人机交互智能终端行业的竞争格局也发生了较大变化，考虑整体外在环境的变化，公司基于谨慎投资考虑，放缓了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进度。为提升募集资金投资效益，保证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分别在(1)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10月13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鸿通科技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本项目中18,010.1988万元人民币变更用途于收购祥达光学(厦门)有限公司6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鸿通科技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2) 2024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4年7月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将本项目中15,494.50万元人民币变更用途，向鸿通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通科技")增资用于提升泰国工厂产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和2024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用于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完成两次变更后，调整后投资总额为7,025.48万元人民币，投资进度为98.14%。考虑整体环境因素，若持续进行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可能无法体现当初预估投资效益。因此，公司经审慎研究，分别于2024年10月29日和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后续实施。<br>2、研发中心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设立足于公司经营战略和行业发展趋势，在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力量的基础上，通过升级研发中心和信息化系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创新能力和信息化生产管理水平；同时也有助于公司吸引和储备人才，为未来业务的增长提供技术保障；<br>3、收购鸿通科技股权项目于2024年1月完成，本次收购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行业应用和产品品类，增加公司业务增长的可持续性，其实现的效益将体现于公司整体效益之中。<br>4、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本报告期内暂未实现效益。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否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二)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三)。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五)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详见本报告三、(六)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详见本报告三、(八)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收购鸿通科技股权 | 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8,010.20 | 18,010.20 | 18,010.20 | 100.00 | 2024年3月(已完成) | 注1 | 注1 | | 否 |
| 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 | 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5,494.50 | 7,728.79 | 7,728.79 | 49.88 | 2026年6月 | 注2 | 注2 | | 否 |
| 合计 | | 33,504.70 | 25,738.99 | 25,738.99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10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当前的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的行业布局和发展战略，以及国家的产业政策和远期规划，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角度出发，经审慎研究，本公司拟从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人民币18,010.1988万元，用于收购祥达光学持有的鸿通科技60%股权。<br>2024年5月27日和202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为充分把握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高速发展的机遇，提高公司在车载显示业务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海外客户的维护能力，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角度出发，经审慎研究，公司拟从原募投项目"智能交互显示设备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调出募集资金15,494.50万元人民币变更用途，向控股子公司鸿通科技增资用于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注1、收购鸿通科技股权项目于2024年1月完成，本次收购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行业应用和产品品类，增加公司业务增长的可持续性，其实现的效益将体现于公司整体效益之中。<br>注2、鸿通科技泰国工厂产能提升计划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本报告期内暂未实现效益。 |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无 | | | | | | | |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4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21,757,287.86 | 640,958,629.98 | -3.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9,682,559.81 | 65,284,868.98 | -23.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0,074,722.53 | 62,520,535.34 | -35.9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1,250,560.59 | -6,750,776.32 | 859.1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0.40 | -3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0.40 | -3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20% | 4.43% | -1.23%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615,558,640.59 | 2,479,503,310.07 | 5.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1,591,971,117.85 | 1,527,224,315.33 | 4.24%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 174,851,419.00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元) | 0.00 |
|---|---|
|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 0.00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 0.2841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774,142.93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4,053,822.6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997,682.30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650.0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231,573.85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912,288.20 | 主要系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影响所致。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641,744.14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720,578.52 | |
| 合计 | 9,607,837.2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单位：元)：

| 项目 | 2025年3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
|---|---|---|---|---|
| 应收账款 | 489,928,907.27 | 363,463,863.66 | 34.79% | 主要系随之营业收入增长，致使应收账款增加影响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867,276.04 | 1,411,382.96 | -38.55% | 主要系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到期结算影响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60,637,499.99 | 32,311,375.00 | 397.15% |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大额存单增加影响所致。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43,194,583.06 | 73,894,603.24 | -41.55% | 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萨摩亚宸展出售部分ITH股票影响所致。 |
| 应付票据 | 3,045,268.50 | 1,875,969.59 | 62.33% | 主要系期末以支票结算方式增加影响所致。 |
| 合同负债 | 20,671,557.48 | 32,567,102.54 | -36.53% | 主要系商品交付客户，预收货款减少影响所致。 |
| 应交税费 | 32,098,945.34 | 19,794,338.49 | 62.16% | 主要系2025年一季度应交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增加影响所致。 |
| 其他流动负债 | 887,043.73 | 476,283.67 | 86.24% | 主要系计提经销商返利增加影响所致。 |
| 其他综合收益 | -474,788.63 | 1,163,215.68 | -140.82% | 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

2、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单位：元)：

| 项目 | 2025年1-3月 | 2024年1-3月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
|---|---|---|---|---|
| 财务费用 | -3,337,555.55 | -6,662,676.03 | 49.91% | 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本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
| 其他收益 | 3,986,699.75 | 47,817.74 | 8,237.28% |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影响所致。 |
| 投资收益 | -547,292.54 | -1,208,342.22 | 54.71% | 主要系远汇等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变动影响所致。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644,974.84 | 154,600.00 | 317.19% | 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萨摩亚宸展持有的ITH股票股价变动影响所致。 |
| 信用减值损失 | -1,351,001.13 | -779,451.25 | -73.33% |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影响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7,057,642.74 | -2,688,170.25 | 362.54% | 主要系本期处置长库龄存货影响所致。 |
| 资产处置收益 | 3,774,142.93 | 1,615.23 | 233,559.78% |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影响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2,457,328.17 | 37,142.75 | 6,516.44% | 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赔款影响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225,954.32 | 68,355.92 | 230.56% | 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赔款增加影响所致。 |
| 少数股东损益 | -115,722.85 | 462,880.32 | -125.00% |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厦门鸿通亏损影响所致。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638,469.68 | -5,435,166.10 | 69.85% | 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单位：元)：

| 项目 | 2025年1-3月 | 2024年1-3月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1,111,484.84 | 15,283,861.27 | 38.13% | 主要系本期收到增值税退税增加影响所致。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64,132.87 | 2,114,401.08 | 148.97% |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增加影响所致。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500,129.22 | 15,894,377.03 | -84.27% |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所得税减少影响所致。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681,291.35 | 21,451,396.46 | 43.03% |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1,250,560.59 | -6,750,776.32 | 859.18% | 主要系2024年底为春节提前备货导致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所致。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027,573.76 | 0 | - | 主要系本期出售ITH股票收回的本金影响所致。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4,658,105.61 | 0 | - | 主要系本期出售ITH股票取得的投资收益影响所致。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86,034.19 | 0 | - |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影响所致。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1,920,866.74 | 404,750,351.97 | -55.05% |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收回减少影响所致。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1,992,580.30 | 404,750,351.97 | -47.62% |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收回减少影响所致。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658,084.94 | 20,564,781.20 | -67.62% | 主要系上期鸿通科技新增泰国生产线，支付设备款影响所致。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6,804,064.34 | 265,238,177.96 | 30.75% |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增加影响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469,568.98 | 118,947,392.81 | -218.93% |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收回减少影响所致。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39,068,391.02 | 91,273,687.46 | 52.36% |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210,230.59 | 1,578,455.39 | 103.38% | 主要系本期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增加影响所致。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14,038.17 | 254,068,857.65 | -99.52% | 主要系上期回购公司股票及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现金对价影响所致。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3,492,659.78 | 346,921,000.50 | -58.64% | 主要系上期回购公司股票及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现金对价影响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108,233.17 | -180,674,172.17 | 126.07% | 主要系上期回购公司股票及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现金对价影响所致。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1,565,765.66 | -66,849,433.76 | 37.82% | 主要系上期回购公司股票及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现金对价影响所致。 |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12,64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IPC Management Limited | 境外法人 | 30.20% | 52,798,469.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松堡投资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6.58% | 11,504,507.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深圳前海宁致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致添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09% | 3,649,636.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LEGEND POINT INTERNATIONAL LTD | 境外法人 | 1.93% | 3,370,1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陈兴文 | 境内自然人 | 1.26% | 2,195,54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广东璟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璟诚组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9% | 2,085,895.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钱挺 | 境内自然人 | 0.79% | 1,385,5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许晓苹 | 境内自然人 | 0.71% | 1,241,05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王孝雨 | 境内自然人 | 0.66% | 1,161,446.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杨少斌 | 境内自然人 | 0.65% | 1,140,076.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 股份种类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IPC Management Limited | 52,798,469.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52,798,469.00 | |
| 松堡投资有限公司 | 11,504,507.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1,504,507.00 | |
| 深圳前海宁致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致添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3,649,636.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649,636.00 | |
| LEGEND POINT INTERNATIONAL LTD | 3,370,10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370,100.00 | |
| 陈兴文 | 2,195,544.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2,195,544.00 | |
| 广东璟诚私募